天津铁路运输法院

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天津铁路运输法院管辖的专属案件，包括由其审判的刑事、民商事第一审专属案件。  
2、依法审判由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市内六区保险合同、运输合同纠纷等第一审民事案件。  
3、依法审判由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环境保护行政案件。  
4、依法执行由本院管辖的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定、调解书，以及刑事附带民事判决、裁定、调解书。  
5、在审判工作中宣传依法治国理念，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6、承办其他应由天津铁路运输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内设6个职能处室。纳入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天津铁路运输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6,067,664.34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482,183.22元，增长6.0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拨款增加，并增加了新建审判楼项目应付未付款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1,417,940.81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833,789.36元，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拨款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396,462.15元，占99.90%；

其他收入21,478.66元，占0.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2,087,729.15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153,611.20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并增加了新建审判楼项目应付未付款项支出。

其中：基本支出19,386,458.68元，占87.77%；

项目支出2,701,270.47元，占12.23%。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1,396,462.15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832,443.70元，增长9.37%，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1,396,462.15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87%，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32,443.70元，增长9.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由于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支出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396,462.15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9,011,260.70元，占88.8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93,668.10元，占7.45%；卫生健康（类）支出791,533.35元，占3.70%。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846,000.00元，支出决算为21,396,462.1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53%。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865,000.00元，支出决算为17,000,094.2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增人增资，年中追加预算。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1,540,000.00元，支出决算为2,011,166.4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6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长，办案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70,000.00元，支出决算为1,062,578.9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保险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略有不同。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35,000.00元，支出决算为531,089.2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保险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略有不同。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02,000.00元，支出决算为658,761.0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保险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略有不同。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34,000.00元，支出决算为132,772.3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保险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略有不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19,385,295.68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393,410.76元，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拨款增加。其中：

人员经费17,085,295.68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退休费。

公用经费2,300,000.0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手续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121,000.00元，支出决算121,000.00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10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预算管理，按照预算批复，控制年度三公经费支出。

**（二）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因公出国（境）费。

2023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出国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121,000.00元，支出决算121,00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10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预算管理，按照预算批复，控制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21,000.00元，支出决算121,00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完成预算的10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预算管理，按照预算批复，控制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接待费。

2023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2,300,000.00元，比2022年增加88,000.00元，增长3.98%。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变动，实行经费动态管理，导致机关运行经费拨款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46,186.56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41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30,776.56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46,186.56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46,186.56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津铁路运输法院共有车辆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9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铁路运输法院2023年度已对2个市级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金额5,149,700.00元，自评结果已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本部门2023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不属于乡、镇、街级单位，不涉及公开2023年度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